



苏州金唯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酝慧路8号  
电话: 0512-68731001 传真: 0512-62629530  
genewiz.com.cn

## Olink 蛋白组检测与宏基因组测序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 (甲方): 温州医科大学

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茶山街道温州医科大学  
大学生物医药科研大楼北17楼

负责人: 宋伟宏

联系人: 潘文浩

电话: +8615395771160

传真:

邮编:

电子邮件: [1145912529@qq.com](mailto:1145912529@qq.com)

合同编号: 80-1367364018\_R2

服务方 (乙方): 苏州金唯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周凯

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酝慧路8号

电话: 400-8100-669

传真: 0512-62629530

邮编: 215123

电子邮件: [NGS.Service@Azenta.com](mailto:NGS.Service@Azenta.com)

鉴于甲方需要就 Olink 蛋白组检测与宏基因组测序项目由乙方提供技术服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技术合同的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 就乙方向甲方提供 Olink 蛋白组检测与宏基因组测序技术服务签订本合同。

### I. 合同金额、支付方式和 service 周期

#### 合同金额

服务类型	单价	数量	合计(含税)
Olink 蛋白组检测-5300HT	¥9000.00	80	¥720000.00
宏基因组测序分析	¥600.00	260	¥156000.00
总金额 (含税):			¥876000.00



80-1367364018

苏州金唯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酝慧路8号

电话: 0512-68731001 传真: 0512-62629530  
genewiz.com.cn

**注: 上述总金额系 6%含税价, 税费由乙方承担, 乙方将开具同等税率的增值税发票。本项目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总价内, 无任何附加费用, 合同约定范围的服务也没有任何后续费用。**

### 支付方式

乙方服务项目完成, 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 服务周期

1. 乙方收到甲方待检测样品及相关信息单后, 开始项目实施。在得到符合实验要求的样品和客户确认后, 合同签订后 90 个工作日内完成 Olink 蛋白组检测与宏基因组测序服务全部工作, 并向甲方提供项目分析结果和完成报告。
2. 由于周五发货可能存在周末无人接收导致包裹丢失的风险, 我们周五发货的项目可能会安排在周一寄出, 如由此造成的发货顺延请您谅解。



## II. 服务内容和交付指标

### 甲方需要提供的样品及技术资料

1. 《金唯智高通量测序样品信息单》(请至官网“样品制备指南”-“高通量测序”寄送信息处点击下载)

2. 待检测样品

#### 样品要求:

- 1) 血清、血浆、脑脊液、尿液、泪液等体液, 体积 > 50 $\mu$ L。
- 2) 核酸质量 $\geq$ 300ng, 260/280 比值在 1.8-2.2 之间, 浓度 $\geq$ 2ng/ $\mu$ l, 体积 $\geq$ 10 $\mu$ l, 琼脂糖凝胶电泳主条带清晰, 无 RNA 和蛋白污染, 样品澄清无色, 无粘稠, 无不溶解物。
- 3) 常规样品 5g 以上沉淀, 水样 25ml 以上, 根据微生物丰度具体确定。

#### 备注:

- 1) 本合同签订后, 甲方以书面、电子邮件或其它形式提供样品及相关技术资料

### 项目服务描述

1. 技术目标: 完成 80 个血浆/血清样本(人)的 Olink 蛋白组检测及生物信息学分析与完成 260 份粪便样本(人)的宏基因组测序及生物信息学分析。

2. 技术内容和方法:

#### Olink 蛋白组

- a) 对甲方提供样品进行蛋白样本制备;
- b) 寡核苷酸序列抗体与蛋白进行免疫连接和扩增, 制备序列文库;
- c) 对序列文库进行 qPCR 检测或者 NGS 测序;
- d) 针对 qPCR 检测或 NGS 测序所得数据进行处理, 提供 Olink NPX data;
- e) 针对 Olink 蛋白组实验结果进行生物信息学分析。

#### 宏基因组:

- f) 对甲方提供样品进行核酸提取和质量检测;
- g) 对通过 QC 的样品进行文库构建和文库质量检测;
- h) 使用 Novaseq 2x150bp 平台进行测序, 每个测序文库提供 10 Gb 左右的数据量;(实际数据产出



**AZENTA**  
LIFE SCIENCES



80-1367364018

**苏州金唯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酝慧路8号

电话: 0512-68731001 传真: 0512-62629530

genewiz.com.cn

---

差值在 10%以内默认不安排补测, 继续下一步分析);

- i) 针对高通量测序所得数据进行数据处理, 提供 PF data;
- j) 针对高通量测序所得数据进行生物信息学分析

**备注:**

原始数据自发货之日起在乙方服务器上保存 2 个月。出于保密考虑, 超过这个时限乙方需删除所有项目数据, 不得备份。(需甲方同意后操作)



苏州金唯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酝慧路 8 号  
电话: 0512-68731001 传真: 0512-62629530  
genewiz.com.cn

### III. 约定条款

#### 第一条 服务内容

甲方向乙方提供符合要求的 Olink 蛋白组检测与宏基因组测序服务的全部样品, 相关文献和相应服务要求;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样品, 相关文献和相应服务要求, 运用自己的专业技能在双方约定的服务周期内完成 Olink 蛋白组检测与宏基因组测序服务的全部工作。

#### 第二条 服务流程

1. 甲方向乙方提供需要 Olink 蛋白组检测与宏基因组测序的样品, 相关文献和合理的服务要求。
2. 乙方进行项目分析并根据甲方的服务要求进行实验设计。
3. 乙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开始实验。
4. 乙方按时完成实验并根据甲方的服务要求交付实验的电子报告。

#### 第三条 履行地点、履行方式及风险承担

1. 合同履行地: 乙方公司所在地。
2. 履行方式及风险承担: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项目开始所需样品, 最终报告及返还样品均由发出方负责选用运输方式, 在样品或产品送到合同约定的地点前, 在途风险由发出方承担, 但双方认可的电子报告除外(发送到甲方邮箱或甲方在乙方网站注册的账号上即可)。
3. 样品检测: 甲方提供的所有待检测样本需满足乙方的样品质量要求。
4. 样品上机: 乙方根据实际实验室通量情况自主选择 Nova 6000 和 Nova X plus 平台的仪器进行实验, 并确保实验结果准确和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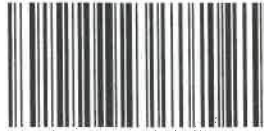
#### 第四条 乙方交付的电子报告

1. 电子报告: 样品检测结果、原始下机数据、数据分析报告。乙方完成交付后, 上述电子报告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即完全归属甲方。

#### 第五条 验收标准及方式

1. 验收标准: 双方确定, 对于乙方提供的 Olink 蛋白组检测与宏基因组测序原始数据质量和数据分析结果应全部达到 illumina 的测序的平台对结果的要求。
2. 数据交付方式: 所有发货文件默认使用 GENEWIZCloud 云交付系统发货。若甲方需 U 盘或硬盘发货的, 需在提交需求时提出, 乙方将该需求体现至合同内容中。
- ◆ 如果甲方提供储存数据硬盘, 乙方将默认进行格式化处理后用于发货数据的存储。格式化处理后硬盘中原有的数据会灭失, 甲方应事先做好备份。

苏州金唯智  
有限公司  
041  
120321  
学院



- ◆ 如果甲方要求对硬盘加密交付数据, 在原有的交付周期上增加 3 个工作日。乙方使用通用于不同的 Linux 发行版本下的加密工具 cryptsetup-luks 进行加密。

#### **第六条 保密责任**

本合同履行期间及终止后任何时候, 甲乙双方均应对该项目原始资料、技术路线、试验报告及与试验有关的资料结果等技术信息承担严格的保密义务。

乙方自行履行本合同时,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相关的资料、样品、实验数据泄漏给第三方;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 甲方不得将本项目技术路线等涉及乙方机密的资料泄漏给第三方, 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将由违约方承担。

乙方根据实际实验室通量情况自主选择使用合作方(已通过审核和备案)的仪器进行测序实验时, 应确保合作方履行保密责任, 因合作方过错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由乙方承担。

#### **第七条 合规承诺**

1. 甲方交由乙方检测的样本如涉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项下的“中国人类遗传资源”, 甲方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的规定履行科技部国际合作行政审批、备案或报告程序。涉及甲方需要乙方配合提供的材料, 在甲方提出具体材料需求后, 乙方配合提供甲方相应材料。如因甲方违反相关规定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 在本合同项下形成的属于人类遗传资源管理范畴的技术成果(人类遗传数据资源), 根据甲方所选择的交付类型, 甲方确认数据寄送或转存及其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的管理要求。

#### **第八条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1. 双方均应严格履行本合同, 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

2.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任何一方存在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并经另一方书面提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仍未改正的, 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3. 签约各方理解, 生物技术服务带有不确定性和技术风险。如因不可克服的技术障碍导致本项目不能完成, 签约各方协商后终止合同, 合同终止后乙方退还甲方已付的项目启动款并自行承担项目的费用, 除此之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在征得甲方同意的前提下, 乙方可收取已完成实验的成本。

4. 因甲方原因须提前终止本合同的, 在征得乙方同意的前提下, 甲方须支付项目已完成实验的费用, 具体完成情况以乙方当时实验记录内容为准并出具证明材料。



80-1367364018

苏州金唯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酝慧路8号

电话: 0512-68731001 传真: 0512-62629530

genewiz.com.cn

5. 如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项目不能继续履行或没有必要继续履行时, 本合同终止, 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6. 本合同将于双方均完成本合同项下所有法律义务时自动终止。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违反本合同约定, 违约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没有规定的适用民法典等相关法律。

1. “乙方逾期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电子报告的, 每逾期一天, 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1 %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 天仍未交付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的哦啊莫闹嘎婆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 的违约金, 并全额退还甲方所有预付给乙方的款项, 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 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 在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发现继续工作对材料、样品或设备等有损坏危险时, 应当中止工作, 并及时通知甲方或者提出建议, 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及时与乙方协商处理。

3. 如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项目延误时, 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但一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不可抗拒力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洪水、罢工、骚乱、战争、军事行动、法律或政府政策等相关因素。

###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 双方应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 可诉诸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项下任何致送对方的通知应书面做出, 并由特快专递、普通信件、电子邮件或传真送达至本合同页尾载明的地址和业务联系人。任何一方联系信息发生变更应立即告知对方, 否则对方有权仍按原地址进行送达, 即使对方被通知退回但仍视为有效送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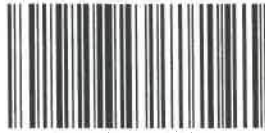
2.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 合同中所规定的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一方在未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 不得转让给第三人。任何转让, 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 均属无效。

3. 双方承诺其提供的相关样品完全取自合法来源, 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法定权利, 并保证不将本合同项下的技术成果、研究报告、最终产品应用于任何非法目的。如任何一方违反本条承诺和声明, 应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4. 本合同附件系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方、乙方各持一份, 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立即生效。





80-1367364018

苏州金唯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酝慧路8号

电话: 0512-68731001 传真: 0512-62629530

genewiz.com.cn

甲乙双方均已认真阅读并完全理解上述内容，对各项条款均无异议，双方共同确认并签署如下：

甲方：

授权代表：

业务联系人：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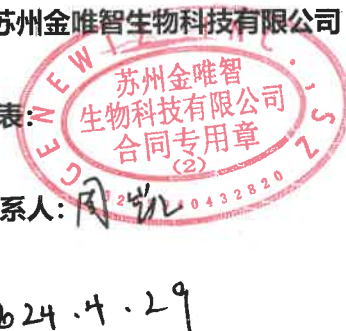


乙方：苏州金唯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业务联系人：

日期：







**AZENTA**  
LIFE SCIENCES



80-1367364018

**苏州金唯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融慧路 8 号

电话: 0512-68731001 传真: 0512-62629530

genewiz.com.cn

